建筑研究所 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细则

为保证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本着公平公正、科学选拔的原则，特制定本工作细则。

1. 计划接收推免生人数

约2人，最终以全国推免系统确认录取数为准。

1. 复试名单确定原则
2. 本科就学院校是否双一流高校或一流学科建设高校；本科专业教育是否通过专业评估等。

2、我院接受外校推免生的综合成绩条件：个人排名在专业的前列。

1、要求：树立质量意识，突出能力考查，注重一贯表现，强化对考生科研创新潜质和专业能力的考核等。

1. 考核形式及要求

3、考核办法：考生需事先准备能说明自身业绩及业务水平的相关材料。

4、时间：考核时间预计安排在 九月中旬

5、地点： 四牌楼 校区

**四**、申请者须在参加复试时需提交以下纸质材料供审查（**注意：无需提前寄送**）：

 1）**《东南大学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申请表》**原件（通过**“东南大学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网上申请系统”**打印）。

 2）大学本科阶段成绩单原件（须加盖学校教务处或学院公章）。

 3）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学生证复印件，原件备查。

 4）外语水平证明（如CET-4、CET-6、TOEFL、IELTS等的证书或成绩单复印件），原件备查。

 5）如有校级及以上获奖证书和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，请提供复印件，原件备查。

五、拟接收原则

1、要求：全面考查，综合评价，择优选拔

2、按各学科专业的考生最终成绩择优录取。

六、联系人：林挺 联系方式：025-83353924

七、其他未尽事宜参见学校通知。

八、学院接收推免生工作小组

组长：齐康

副组长：林挺

成员： 张十庆、齐 昉、金 俊、王彦辉、张思维